

行政长官离港职务访问的住宿安排

(日期: 2016年1月至3月)

日期	外访地点及目的	随行人员 人数#	行政长官及随行人员的开支(元)				备注 (例如: 是否获 赞助住宿)
			酒店住宿 (A)	旅费 (B)	其他开支* (C)	总计 (A)+(B)+(C)	
2016年 2月1至 5日	印度孟买及新德里 与当地政商界领袖会面, 促进 两地经贸关系。	4	42,904.50	137,095.00	20,633.75	200,633.25	无
2016年 3月2至 6日	北京 列席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 大会第四次会议的开幕式, 并 拜访中央部委。	5	19,286.91	38,768.00	57,505.58	115,560.49	获赞助行政长官 及 2 名人员的住 宿, 以及整个代 表团的市内交 通。
2016年 3月23至 24日	海南 出席博鳌亚洲论坛 2016 年年 会。	2	0	15,960.00	2,359.47	18,319.47	获赞助整个代表 团的住宿及市内 交通。

包括行政长官配偶(如随行)及行政长官办公室人员

* 包括离港职务访问的膳宿津贴及杂项开支